

反英雄敘事·生態文學·社會寓言·人類演化的交會

沙丘

DUNE

導讀別冊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反英雄敘事·生態文學·社會寓言·人類演化的交會

沙丘

DUNE

導讀別冊

沙丘 导读别册

没有救主的世界：沙丘的存在、宗教与价值◎周伟航

你只能变成五千年沙漠里的一粒砂◎龙猫大王通信

从此以后，你将永远改变…… 法兰克·赫伯特《沙丘》旅行指南◎陈柏青

香料与宗教的狂想曲◎谢金鱼

古老的未来：历久弥新的《沙丘》传奇◎谭光磊

没有救主的世界：沙丘的存在、宗教与价值

周伟航 伦理学研究者

「这世上没有救世主，也没有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

——《国际歌》中文版，第二段

《沙丘》系列小说本身即有惊人的「信息量」，而随着几十年来爱好者的诠释与各类衍生产品，这「沙丘宇宙」已复杂到需要专属的维基资料库才能厘清；「沙丘学」也成为科幻小说爱好者的起手式，少了相关知识，或许就不易掌握其后各类科幻作品中的深意。

而愿意参考这篇导读的读者朋友，可能多半是首次接触《沙丘》系列小说，因此在这个简短的「推坑」部分，我将用普通人能理解的方式来解析《沙丘》的基本格局。

整体来看，《沙丘》是「倒吃甘蔗型」的小说，即便是忠实的粉丝。也认为最前头的数十页有如一团迷雾，绕来绕去的，不知作者想表达什么。这是因为「沙丘宇宙」与我们现处的时空大不相同，若要掌握剧情进度，又要同时学习沙丘宇宙的基本知识，自然会像是突然穿越到「异世界」，连呼吸都觉得困难。

而要突破这层「考验」，并不是靠「爆雷」，这故事剧情的部分，还是应该交给读者来自行体验；能在导论部分提供的协助，或许是以简要方式来介绍《沙丘》世界观，因此以下就由「存在」「宗教」与「价值」这三重结构来说明沙丘宇宙的运作模式。

存在结构

《沙丘》是发生在未来世界的故事。人类文明勉强在对抗人工智能的大战中获胜，也因此决定不再使用电脑高科技。但人类为了满足生命

需求，也演化出替代的解决方案；例如某些人类变成类似电脑的角色，拥有大量知识，也能高速运算，这些人在书中被称为「晶算师」，可视为理性的象征。

少数女性则发展出高度的心灵能力，是平民的宗教祭司，也是统治阶级倚重的先知，她们在书中的代表团体是「贝尼·杰瑟里特女修会」。而掌握星际移动关键技术的是身型外表已不似人类的「宇航公会」成员。

有了这些高度变异人类的辅助，掌握资源的封建贵族得以向宇宙深处扩张。在《沙丘》故事开始时，人类是由单一帝国控制，也在多个星球上殖民，庞大的星际贸易财富掌握在「钜贸联会」手中，而该公司的股份则由各级贵族持有。而在贵族与特化人种之外，还有着大量的普通人类，他们如蝼蚁般的生活在帝国的中下层。

因为资源的不均或不足，《沙丘》的世界充满躁动与阴谋，而变动的关键推力并非金钱，而是「香料」。「香料」是目前地球上不存在的物质，在《沙丘》世界中，也只出产于一个地表全是沙的星球；不但需要透过人力开采，而且难以提高生产效率，产量相当有限。

而香料除了是生理上的良药，也有类似成瘾药物的精神效果，亦是进行星际旅行的要素之一，因此从开采、运输到持有，都不断引发冲突和战争。《沙丘》系列就是横跨数千年的宇宙冲突史，而「香料」就是历史向前推进的燃料，各集主角都试图建构新的分配原则，但后人抢占香料的欲望又破坏一切的努力。新手读者可先把「香料」理解成某种超级毒品，就更能体会初期主要角色的疯狂举动。

宗教结构

中文读者在初次接触《沙丘》时，可能会漏接某个作者缺省的深层脉络，那就是西方一神教（如基督教或伊斯兰）的「救世主」概念。虽然《沙丘》在宗教内涵上并未紧贴一神教信仰，因此不算是宗教寓言，但全系列都在玩弄、批判救世主概念，更有许多用词暗示主角与宗教经典中的救世主有关，因此读者朋友们也最好先理解西方人对此概念的执

着。

华文故事中的英雄，通常都是在「人」的层次来解决「人」的问题，这些英雄也很少成为神权领袖；但在西方寓言或传说中，很常出现人神合一、政治与宗教结合的「超级英雄」，而这英雄就与宗教经典中拯救万民于水火之中的「救世主」的概念绑在一起。

宗教经典中的救世主，是在出生前就被预定救世任务，他拥有神圣血脉与神选许诺，也会经过一系列考验与磨练，最终突破肉体与精神的限制而终结混乱的末世，并创造幸福的新世界。在这过程中，救世主将由人转变为半人半神，甚至完全脱去人性而成为神。

而《沙丘》系列的每一集都可视为某位救世主的传记，这些救世主们继承了西方救世主的刻板印象，但也都打开了某种新的可能性。各集的开端都充满了威胁与挑战，而注定成为救世主的主角则一路过关斩将，逐渐接受自己的使命，最后得以超凡入圣，强势收敛该集的故事线。

各主角之间也有某种血源关联性，因此《沙丘》也可说是救世主家族的故事，但每位主角所面临的困境皆不尽相同，其所采取的具体解决方案也不太一样，甚或完全矛盾。有些主角成王、成圣，有些主角归于沉寂，甚或失去自我、不人不兽。因此《沙丘》批判了传统宗教的救世主，也批判了它所创造出来的新救世主。

价值结构

若救世主都失败了，那什么是对的、好的、值得的？《沙丘》宇宙不存在普遍的价值原则，是非对错由强者所决定。贵族们虽讲求荣誉，重视与「晶算师」、「贝尼·杰瑟里特女修会」及「宇航公会」的合作关系，但这些社群之间也不存在信用契约，之间的合作关系是暴力的相互抵消，即「赛局均衡」；若这均衡被打破，所有原则都在转瞬间成为历史。

就道德角度来看，多数英雄故事若非探讨社会公义，就是为了报恩报仇，因此会与「正义」或「报偿」这两种道德要素紧密相关；但《沙

丘》就算触及这些议题，最后也都是「存而不论」，不给答案。这或许会让读者觉得失落，甚或认定作者收尾失败，但正如作者对救世主的批判，《沙丘》也对道德原则进行了多层次的批判，不断质疑先前的主张，因此读者最后能确定的，并非标准答案为何，而是「哪些答案不可行」。

而这正是伦理学探问（quest）的应有情状。伦理学家认为，人顶多只能暂时解决眼前的道德冲突，但对于「幸福之定义」这类最终目标，除了一再探问以提升自我境界，不存在直接获得答案的方法。

而由道德上纲到政治层次，《沙丘》也否定了多种政治经济形式，而这种批判又再向外扩张至物种与环境伦理的思考。人类因为追逐「香料」，因此需要和「沙虫」这种沙漠星球的外星巨兽搏斗，而后又因为改变星球环境以利人类生存，反而造成沙虫灭绝与香料短缺；人类也曾与沙虫融为一体以建构无上权威，但这并未解决问题，反而使人类迷失自我。

作者于此运用了类似「正反合」的思维辩证法，主角人类和某种事物产生对抗，接着试图整合以产生共识，而制造出新产物后，这产物又衍生出新的对立，人就只能再想办法进行整合、提升、创造。这一路所得的产物，在精神上是越来越高阶，但离人性与人心却越来越遥远。

这就进入了美感价值的探问。历来都有许多影艺创作者意图将《沙丘》的世界形像化，然而《沙丘》小说的文字之美，可能不在于带来什么特定的图像冲击，而是「忘情自我」的高阶美感体验。

正因为《沙丘》充斥着矛盾、统一与再分裂，在阅读过程中，读者也会经历多种美感主张的冲突或对话：沙漠星球的苍茫寂寥与沙漠子民的痛苦磨难，或绿色星球的繁盛丰美与富裕阶级的安逸腐化。不论何者，在《沙丘》之中都可能是「对的」，也可能是「美的」，然而当你欣赏、崇拜其中一方，负面的冲击也迎面而来；又或是觉得某页描述是如此丑恶，却在翻页后觉得，那说不定正是自己想追求的欲望高峰。

最后要提示三个阅读《沙丘》的建议。首先是《沙丘》无法速读，也不应速读。对于新入门来说，或许就慢慢品味前几页的细节描述，别急着处理自己头上飘浮的问号；因为这书看得越透，那些问号只会越

大。

其次是建议读者朋友想像自己是书中的无名角色。虽然不少小说会促使读者设想自身为主角，但《沙丘》不适合这样做。你不如假设自己是主角身边的无名奴仆，总是默默的伴着主角，看他起落，看他是如何从人成为神，又如何从神成为兽。

最后要建议读者朋友把阅读体验的重点放在「过程」。《沙丘》常被批评其结局无法回应粉丝的需求，但「虐粉」也是种创作的常态；若一开始就转以享受阅读过程为主，或许反倒能以旁观者的角度，笑着欣赏作者对于「结果论者」的恶意。

你去过沙漠吗？可能很少人有过这种体验：眼前是一片不可思议的金黄，延伸到无边无际，甚至超出你的想像力之外。那壮大的视觉奇观，很容易令你误以为，整座星球早已经被这片沙漠覆盖。这种震撼甚至强大到令你屏住呼吸……而当你的自主神经开始发挥机制时，随着空气顺势钻进鼻孔的细砂，将会刺痛你的鼻腔。当你发现，这刺痛其实意味着你正呼吸着这奇观的一部分时，也代表着你正在接触、接纳、与不由自主地化为沙漠的一部分。

也许你没有去过沙漠，但你仍然可以透过眼睛「吸一口」沙漠——阅读《沙丘》六部曲，你就能成为遥远宇宙里那颗沙漠行星的一部分，享受壮丽、华美、残酷、失落与茫然，仿佛最终身心都变成了一粒砂，飘散在千年宇宙帝国的空气中。

很难用文字或影像形容沙漠，而很难想像小说家法兰克·赫伯特，是如何用文字构筑这片虚构的宇宙沙漠。一九五〇年代，美国政府农业部研究如何透过植被来防治沙漠化现象，而赫伯特原本要以此为题，写篇分析论文，但是他研究地越深，却对这个「植物vs. 沙漠」的概念越发着迷。最终这篇论文一直没写完，赫伯特倒是写了一本新小说，描述遥远星际里的沙漠星球上，武装势力抢夺香料的浩瀚史诗。这个《沙丘》的诞生缘起有种无心插柳柳成荫的趣味，但是这片柳荫却远比我们想像的还要复杂、还有野心、还要漆黑。

江湖传闻，乔治卢卡斯借用了《沙丘》的元素，写成了《星际大战》的故事。史诗人人会写，却不是每篇史诗都能轻易抄袭，更何况是无法用一句话形容的《沙丘》——上段「浩瀚史诗」云云只不过是极为浮面的形容。很难想像法兰克·赫伯特的经历，因为单从《沙丘》看来，这位小说家应该有地理学家背景、历史学家背景（应该特别了解英国玫瑰战争时期的宫斗历史）、生物学家背景（了解沙漠动植物生态与演化）、宗教学家背景（对于政教合一制度时代与宗教如何影响宫闱知之

甚详)等等,这让《沙丘》描述的不止是一段冒险故事而已,而是一个栩栩如生、设定完备的宇宙,那里有前所未见的珍奇异兽、特殊的风土民情、政治经济宗教三方角力的社会氛围。你能说《沙丘》是科幻小说、是战争小说、是历史小说、是超能力少年冒险小说、是王子复仇记、是宇宙版的《冰与火之歌》与《三国志》.....用一句话形容《沙丘》,谁都办不到。

法兰克·赫伯特曾说过:「有人说(《沙丘》)是一部宗教批判小说.....很多人说这不是科幻小说,而是一套哲学小说。以我的观点,我能接受它被称为科幻小说.....但无论如何,我不关心他们怎么称呼《沙丘》、我不关心他们会不会把《沙丘》放在写着『科幻类』的书架上。」赫伯特没说的是,《沙丘》系列要说得更多。

好吧,我们可以很不礼貌地说,《沙丘》就是一部塞满各种奇想设定——而且不像维基百科那么枯燥、仍然很好看的小说。但这样仍然代表着我们小看了《沙丘》,因为《沙丘》还有续集:《沙丘:救世主》。在前集法兰克·赫伯特已经铺陈好一个完美的沙丘宇宙,搬演一套亡族王子复国的传统戏码,但到了《沙丘:救世主》,已经成为银河里最有力量的皇帝保罗,却仍然要与其他势力拉扯,甚至与自己拉扯——以他伟大的形象为名,一场圣战已经爆发,而渴望平凡生活的保罗,必须着思如何找到自己的接班人,并让自己的帝国长长久久地延续下去,最终让保罗不再是「保罗」。但是这个把沙丘星球扛到全银河最高高度的伟人,怎么能够一走了之呢?而身边他最亲近最关心的人们,又怎么能不受到波及呢?

这看来让故事发展进入开国君主的治国困境里,但是《沙丘:救世主》不只如此。换个角度,它同时也在分析服从与领导的议题:为什么我们会死心塌地的服从一个被我们称为「领导」、「皇上」的人?而为什么我们愿意为这个领导牺牲一切?而当领导做出了与我们价值观截然不同的决策时,我们又该坚持这份忠诚到什么时候?赫伯特从多个面向深入一个已经很复杂的故事架构,试着在这些角度里解释他对于现实社会议题的论述:如同他曾批评划地为王的美国邪教教主吉姆·琼斯——琼斯让自己的九百多名信徒集体自杀,酿成震惊社会的「琼斯镇惨案」。

《沙丘:救世主》的故事发生在《沙丘》的十二年后,而下一本小

说《沙丘之子》故事发生在《沙丘：救世主》的九年之后，再来的第四集《沙丘：神帝》发生在《沙丘之子》故事的三千五百年后……乃至第六集《沙丘：圣殿》结束为止，这六本由法兰克·赫伯特撰写的《沙丘》系列小说，讲述了超过五千年的银河历史。赫伯特的创意从有形的社会文化与动植物设定，延伸到形而上的意识、概念、生死等等议题。尽管我们早在第一集的《沙丘》里，就见识到保罗因为香料而启发的超能力有多么惊人：他可以看到无数个尚未发生的未来，他甚至可以心念一动就改变自己身体的分子结构。但如果读者因此感到惊讶，那他们惊讶地太早了：《沙丘：救世主》出现了可以保存人类意识到永久的生化技术，甚至可以将已死之人的意识转存到生化人身上，使他永远地「活下去」；而《沙丘之子》里，意识与肉体甚至可以穿越物种的隔阂，让渺小的人类与巨大的沙虫合为一体，成为拥有自由意志又刀枪不入的宇宙最强存在。

《星际大战》、《冰与火之歌》、《时间之轮》或是《战锤四○○○》这些由《沙丘》启发而成的后世作品，都像是《沙丘》系列这条宇宙长河里的一瓢江水而已。没有小说能像这个系列涵盖了这么多的题材与议题，而且这个系列的六本小说，每一本都在颠覆或超越上一本小说的格局，更大、更壮观、更虚无缥缈，它绝对能挑战读者想像力的极限，但另一方面也向读者展示了人性的极限：《沙丘》系列展示人类的多样情绪，而后分解与剖析这些情绪，将它们放进时间长流之中，看看这些能够操控人类做出各种举动的情绪，在时间无情的冲刷之下，如何变质、衰退、转化成新的样貌。我们曾经相信的爱、信任、与忠诚等等信念，也会在错综复杂的情节里，合情合理地转变成我们认不得的模样。有人说，伟大的小说最终都会碰触到佛家思想，而在《沙丘》系列里，无论是多邪恶的诡计、多正直的信念、多么难以割舍的爱情与亲情，最终都如佛家说的：「如梦幻泡影、如雾亦如电」、「照见五蕴皆空」。

就像我们开头提到的，「仿佛最终身心都变成了一粒砂」，阅读《沙丘》系列很难不感受到如坠五里雾中的漂流感。赫伯特一定清楚读者在阅读过程中可能陷入的无助感，他在《沙丘》里留下了这句话，仿佛在安慰读者们不用担心，既来之则安之：「停下某一进程，将无法理

解该进程，理解必须与进程的发展同步，必须融入其中，与其一道前进。」赫伯特对自己设计的世界观与文字功力的自信心可见一斑，而事实上也真的是这样，第一次阅读《沙丘》系列小说时，未必能够很清楚每个桥段里真正想要传达的意义是什么——你必须了解，要描述一个能看透未来、过去与无数平行宇宙的角色的心智是多么困难。但是，后来的剧情几乎都能稳稳地接住掉队的读者，至少让你清楚这些桥段之间的因果脉络，并且依然让你得到该有的感动或心碎。

多年来，台湾读者一直没有办法亲近这套赫伯特的旷世巨作：从来没有台湾出版社出齐全六本的《沙丘》系列——我还记得拿着《沙丘：神帝》原文小说一个字一个字查字典的痛苦回忆。如今，这片宇宙沙漠终于蔓延到了宝岛，这当然是读者之幸：因为我们有了一个放飞自我的机会。这片沙漠正在招呼着你，吸引你进入一片浩瀚的未知，引诱你抛开所有成见（还有大把时间），陷入、沉迷、困在《沙丘》系列上下五千年的历史之中，然后乐不思蜀、然后想到赫伯特没写出第七本《沙丘》就离世，不禁哀痛莫名。

从此以后，你将永远改变……
法兰克·赫伯特《沙丘》旅行指南

陈柏青

沙丘魔堡 / 你不可以回头看 / 沙丘魔堡 / 在记忆之中直到永远
——小虎队，〈沙丘魔堡〉一九八九

他们也许并不知道自己真的唱了什么。一九八九年，台湾偶像团体始祖小虎队发行第二张专辑《男孩不哭》，至今我仍然保留这卷录音带，翻到B面第九首，上世纪的磁带卷动，少年稚嫩单薄的嗓音把〈沙丘魔堡〉唱成夏日海滩沙堡，脚趾间流逝的沙、贝壳装饰的沙雕（但又要怎么解释歌词里的「红色的大地闪烁着紫月亮」？），作为带动整个台湾娱乐工业往前飞驰的火车头，我好奇的是，如果，只是如果——像是《沙丘》作者法兰克·赫伯特谈到小说最初的版本起于一个如果：「如果有一个星球都布满沙漠怎么办？」——如果唱片公司真的把小说《沙丘》读了个透，会选择把「沙丘」以及其相关意象放入一张男孩团体的世纪大碟中吗？小说里是药物改变心智、空气里子弹般交相射击仿佛莎士比亚舞台剧式的阴沉念白，世家大族充满华夸与矫饰的气音藏不住心底阴谋暗礁，谁都一脸死相惶惶不可终日（「再来就轮到我了」/「等等我就先下手为强」），一切与少年团体诉求的清新、阳光格格不入，真希望法兰克·赫伯特能听到这首歌，他老人家大概会乐得很——「那可不可以是小说主人翁保罗梦中的另一个选择？宇宙作为歧路花园里另一条花遮叶掩的命运小径？」——青春偶像团体希望少年是一张白纸，是小帅虎，是乖乖虎，是霹雳虎，初生稚嫩充满无限可能，而同样身为偶像，小说《沙丘》里的少年保罗与其子裔们脑袋里却住满了几百位他的祖先，一房难求，且未来已经被写好了，他总能知道将发生什么，白纸上早写满了字，他一个人便是人类的创世纪，以及默示录。一个「沙丘」各自表述，台湾人挖空了沙丘底下的沙子，填充了自己的内涵，用一首歌让这

座岛屿彻底滑动到沙丘星厄拉科斯的对立面，以其反面标记出「沙丘」座标的存在。

（只要朝着相反的方向……）

第一本《沙丘》发行于一九六五年。在小说家法兰克·赫伯特离开世界前，共出版了六部曲。而小虎队〈沙丘魔堡〉的错位不是弹错的音符，那显示的正是这座岛屿半世纪以来对《沙丘》系列的接受史：一部八〇年代的改编电影，鬼使神差在原先「沙丘」后加上「魔堡」成为译名。一首借用其名却滑行到大海旁沙滩的POP流行歌（这首歌足够溺死小说里全部的沙虫。不是用口水，而是整首歌都关于夏日海岸）。以及几款从大张碟片迈进光碟时代，我们会在大卖场九九元大甩卖花车上特价买到并永远分不出来这是第几代的实时战略游戏。和相比起来讨论并不特别多的小说。

我觉得这份错位是必要的。甚至你可以说，这部分也很「沙丘」。他显示正是传播的生态学。我们全盘接受了「沙丘」可以变成什么，电影、影集、流行乐、游戏……但我们并不知道他曾经是什么，他的源头长什么样子，「人可以变成他完全相反的东西，甚至让你觉得，那本来就是这样。」请记住这句话。小说里头，你会发现，那正是核心之一。

时间的小说，小说的时间

是时候重返《沙丘》了。当然，不理解《沙丘》并没有关系。只是可惜。对我来说，一定要是小说才行。人一生该有这样一次体验，阅读了法兰克·赫伯特《沙丘》系列作后，世界就会改变。那也许就像艾伯特·霍夫曼第一次尝试麦角酸二乙酰胺后的反应，他吃下了自己从真菌中分离出来的生物碱造物，「我的自我悬在某处，看见肉身躺在沙发上，我已死去」、「光线清亮，照的万物闪耀，世界仿佛新造」。那是后世称之LSD诞生的一刻。《沙丘》里则生产香料美蓝极，但小说本身就是改变心智的药品。只要使用这么一次，你对时间以及科幻小说这个品种的认知将完全改观。更棒的是，这一回，不需要含在舌下，你可以用眼睛吸收。

《沙丘》系列驱使我们想像遥远的未来。但他的背景和氛围却是极其古典的。小说里登场家族可以溯源到古希腊阿伽门农。人类登上星际，但沙丘宇宙却由皇族统治，采邑制度封疆晋爵，世家大族之间彼此结盟。活脱脱把星际争霸战变成中世纪马车征伐骑士对决。而小说里头的科技树配点也和我们常阅读的科幻小说背道而驰，小说中描述，经历巴特勒圣战后，「汝等不得制造机器去假冒人类思维」，人工智能作为禁忌，小说家替科幻小说里常见的科幻硬件和内载软件设了天花板，与其说《沙丘》系列是一个望向星辰大海的望远镜，我以为它比较像是内视镜，强迫读者聚焦于人类文明与社会建构。要说这是一张航海图，或是科幻电影里常出现以手指在半空抓拟便能切换视角从多维角度观看的全景星舰地图（这背后暗藏一种地理大发现、「勇敢地航向人类足迹从未踏至的领域」的乐观，人类世纪的开展），小说家迫使我们回到一幅宿命论、「上头有一个更强大的意志决定一切」的古典绘画中。笼罩其中是曾经统治西方绘画的强力观点：透视法。那是一种观看的方法，也是一种绘画的方式，画家经由透视点往外望，缩拢构图中的一切，体现出和谐的画面，这其中运作的不仅是审美，也是一种权力的运作。你以为它再自然不过，但连这份自然也是一种设计，其实一切被排序好了。无论是图中的物件、风景远近，还是背后隐藏的阶级、事件或者命运。而上帝，或说更上方的意志便是宇宙的小画家。

透视法的极致是，连未来都已经被预先排序了。那就是《沙丘》的故事。小说由第一章始，小说家便驱动各路人马马不停蹄要告诉你，阴谋要发生了、家族败亡迫在眉睫。敲锣打鼓，深怕你不知道，更透过各章节前的资料插叙——你会看到公主的手记、皇帝箴言录、童谣、历史学家手札……提前揭露一切。这些插叙非常重要，他不只是让你「呷气味」，感受到那股子氛围，或是感到被一个庞大的世界观包围，主要是，他提供了一个宿命的论证。表示你现在看到的章节，只是重述，因为接下来要发生的事情早已经注定，在典律经籍上便已经记述，乃至于刀剑还未曾砍下，城墙上旌旗未曾调换，你已经看见旗面上泼洒的血痕，时不耳闻风中隐约的哀号。

这样的设计在人类阅读与写作的生态学演进是不合理的。现代小说——尤其是大众小说，具体而言是属于时间的小说，他演化出一种广为被

大众接受的面貌，包括：叙述越短，转折越多，制造更多情节的波澜，意图在每次翻转之间造成阅读者心理的惊讶、震撼与遗憾——怎么可能？他竟然做到如此？——由此吸引更多读者，制造黏着度和期待感。不然你以为为何人们总说「不要爆雷」？《沙丘》在这方面没在怕的，他甚至让自己成了地雷王。别人不爆，他自个儿拼命剧透。不该说的，他都先说了，甚至透过章前插叙逼迫你知道。

而形式就是内容。你可以说《沙丘》里头先知、救世主的能力正在于「爆雷」。如果《沙丘》里宇宙全景图存在一个画家，那小说中主人公保罗便跟这位上帝一起站在绘制的透视点上，他能看到一切，借用保罗亲妹妹的话：「时间之网越过了她兄长，就像光穿透了镜头。他很清楚，自己正站在焦点上……他已经将所有时间线都拉到自己身上，不允许未来逃离他的掌握或发生丝毫改变。」

一切都已经知道了。一切都能够被预测。那时候，小说的艺术，或说，时间的奥秘——因为没有发生，所以充满可能——对保罗没有任何意义。那就是作者对保罗作的，也是对吾等读者做的。所以读这本小说正需要慢。你忍受他里头人物叨叨叙述，你看小说家透过人物视点逐一描述细节，连看起来不重要的二线配角一分配到舞台聚光灯都忙不迭的朗诵起内心独白。但你急什么？反正未来你早就知道了。那何妨感受一切？何不延伸你感知的触角去触碰这幅画作里的边角与线条，细细品味每一个细微的光影。

当然，我知道，身为一名读者，你还是急啊，你想更往下翻，想知道命运被阻止没？看看是不是有可能在尾盘急煞来个大甩尾花式翻转。这样的急迫是必要的。而且大有必要，因为这就是小说中主人翁保罗和其子裔们的感觉。他总知道将发生什么。而且他恐怕看得比你更远，他试图做出选择，他想改变。那份焦急，那份当别人跟他说：「你都知道要发生什么了，请你救救我们」，以及「但你们不知道，如果我选择了此，接下来就会……」的孤独恐惧，这一刻，都透过小说的文体成为读者你的身体。你的感受和小说中主人公在阅读中叠合。你可以说，《沙丘》小说本身就是一个装置。他首先装置了时间。把巨量的时间装置在小说中，他透过叙述改变了你对时间的认知：时间被摊平了，一切已经发生了。然后，小说同时把你装了起来。阅读沙丘，你在阅读时间，你

正成为先知。当你从书页中抬起头来，那时候，对时间的感知已经改变，眼睛曾在某一刻变得如书中人物湛蓝。

我想成为什么，什么成为我

所以小虎队〈沙丘魔堡〉唱错了，这首歌并不真的指涉《沙丘》，「沙丘魔堡／你不可以回头看／沙丘魔堡／在记忆之中直到永远」，但在《沙丘》小说里，主人翁始终是往前看的，甚至超前观看。他总是可以看到所有选择，但那就产生一个悖论，因为你终究没有选择。光是你选择的本身，就扰动了原本的未来。真正的清楚反而变得混沌，而混沌中你又试图清晰。所以小虎队又唱对了。真希望小说中的保罗能听到这首歌。毕竟，如果总是能看到未来，这时候，未来反而成了过去，而过去不可追，未来不可及，这意味的是，你将永远失去现在。所以沙丘中救世主的悲哀之一正如保罗的属下所劝诫：「您一直在准备面对下一个瞬间，拒绝活在当下。……您努力活在这个未来，这样就能让这样的未来具有实质，变成现实吗？」

同样引用小说里保罗之妹妹厄莉娅所说的话：「时间伤害了保罗，所以他想打击时间？」时间在小说中是万事万物的答案。却也成为谜团。救世主站在透视点上能看见一切时间，却终究失去全部的时间，他成为全宇宙最自由的囚犯。看得见的瞎子——他连现在都没有了。《沙丘》借由对于时间的辩证，彻底开展了时间尺度，他让我们重新思索时间。

而基于此，小说家提出一个更深刻的提问，也正是这一提问，让《沙丘》多了一层深度。亦即，如果我看见，我的选择，此刻所以能成就我的，却足以带来毁坏呢？

你该也知道了，这是小说家最初构思小说时的重点：「如果出现一个超人，他会造成什么危害？」

《沙丘》里出现让人成为超人的工具——也就是香料。香料产生作用后，「无从逃避的种族意识。陡然的清明，大量涌现的资料，冷冰冰的精确」，但这不是一部颂扬毒品的小说，而在于，「香料」所引起的效

果与改变在小说中的设定是能说服读者的，尤其小说诞生的年代正好和六零年代初兴起的迷幻药文化重叠，「它将彻底改变你的心智」，读者能快速理解并接纳。

《沙丘》提供让超人大展手脚的情境，香料是资源。有资源便意味抢夺。那便出现了经济，必须玩政治。在不同势力对经济和政治的掣划与需求中，我们看见了阴谋、发现了人性，小说由此展示种种统御术和权力的斡旋、转进。《沙丘》当然是权力的游戏，是宫廷故事、是后宫秘闻、是最精妙的斗争故事，但又不仅止于此。小说家必须透过政治与权力，示现超人如何影响人类社会，你瞧他在小说中安排宗教与政治合一，「当宗教和政治同乘一辆马车时，乘客相信，无论什么也阻挡不了他们，他们会一路狂奔，越来越快，越来越快，他们脑中没有任何阻碍，忘记断崖并不会自行向盲目狂奔的人示警，直到一切都太晚。」于是主人翁保罗得以快速团结了外邦人，使他们成为自己的圣战士。小说家在此展示他对人类制度和性格上的深入观察，要知道，宗教带来至高的善，而法律则是道德的最少标准。当两者相加，却造成一种减法，那就是良心的失去，以及罪恶感的丧失。毕竟，只要符合法律，也就符合了善。那时候，杀多少人都是无所谓的，你不必有愧疚，毕竟只要法律允许你杀人，那就符合道德，符合善。大屠杀因此诞生。那是无罪的大戮。

小说中的保罗成为小救主。当家族败亡，宇宙的阴霾覆盖一切，他发动这项能力将可以改写一切。可正因为他能看见时间，看见更久以后的发展，所以他产生了挣扎。「如果我此刻的胜利，将带来更大的毁灭呢？」那也许不是人们真正想要的未来，这时，你要遵从命运的安排，或是起而反抗他？那正是《沙丘》系列前三部曲的精华，也就是这篇文章开头的这句话：「人可以变成他完全相反的东西，甚至让你觉得，那本来就是这样。」而如果是你，你会怎样选择？

选择，以及不能选择。胜利和失败。《沙丘》系列的小说好看在于此。这是远从希腊神话以来，文学和神话不停覆写的主题：人真正对抗的，是自己。英雄抗衡的，不是命运，而是命运之下变形的自己。不是胜利使他们成为英雄，而恰恰是因为失败，让人类体会英雄所以为英雄。法兰克·赫伯特让他笔下的保罗与其子裔们站上沙丘，也就登上命运

的舞台，借用保罗那仿佛哈姆雷特的怒吼：「无人能躲——祖先的暴行，每个人都必须偿还。」那时候，你会乖乖顺服于命运吗？莎士比亚是这样说的：「在灰暗的日子中，不要让冷酷的命运窃喜，命运既然来凌辱我们，我们就应该用处之泰然的态度予以报复。」于是法兰克·赫伯特笔下的人物做出了他们的选择。那并不是因为他们需要如此，而恰恰是，他们不希望如此。他们对抗的，不只是台面上的势力，而是不可说之命运。是透视点的终端那个更高意志的创造者之眼，而无论成功或是失败，无论他们获得小说中其他人怎样的评价，暴君？救主？恶魔？还是天使？真正意义上的「人」由此诞生。

这也正是《沙丘》在此刻阅读的积极性意义，你瞧，我们正生活在一个超级英雄盛世，迫切渴望出现一个超人拯救世界。而这座岛屿一直有一个迷信超人的传统，从名字前面必须空一格的万世领袖、到穿着灰夹克的经国先生、周期性出现的「一人救党」之政治明星、乃至坊间各种教主、心灵导师，他最新的称谓是台湾之光……

时间的生态学

沙丘堂堂六部曲，时间的尺幅被极大化，几千年几千年的过。在被拉长的时间里，人是多微小的存在，仿佛一粒沙。我们会看到许多人物被推上舞台，又匆匆下台。那角色们要追求什么？在法兰克·赫伯特笔下，一方面小说家刻划的是小写的「人」——具体而言是厄崔迪家族和其臣下，他们在沙漠、在帝国、在危境里搏其生路。但另一方面，这里头有一个大写的「人」存在——写一个种、一个文明，如何延续。借用小说中人物所说：「我们这一代人是看不到了，我们的孩子也看不到，我们的孩子的孩子，甚至他们的孙子的孙子也可能看不到……但是，那一天总会到来的。」不论你阅读小说哪一部曲，有哪些势力，帝国？女修会？哪一个种族外星人？他们皆提供某一种与时间抗击，也就是把文明之火把延续下去的方案——「想看到某一个未来诞生」，于是有些人透过香料，有些人透过科技力，有些人借由育种计划，他们或是复制记忆、或是死体复活、或是保存基因、或是传承思想，思索物种存在的终极存

续方案。

为了种的生存。

正因为这样的需求。我们获得进入生态学的钥匙。

《沙丘》系列具体创造了一个生态系。他不只是让一个星球上都是沙漠，他详尽描述沙漠的成因，还有沙漠上的生物沙虫，以及作为宇宙中众多势力赖以生存的重要资产「香料」是如何生产，这便产生一个环环相扣的生态链，香料生产和沙虫有关，而这牵涉到水的分配。水不能太多。会杀死沙虫。但沙漠上其他生物又渴求水。

这产生一个阅读其他小说没有的体验。亦即，小说中人物发生什么，其实你都明了，因为未来都已经注写了。而小说中唯一的未知反而指向「生态」，星球成为一个谜，「香料」怎么生成的？沙虫所从何处来？他们又将变成什么？那是阅读《沙丘》的乐趣所在。甚至你可以说，沙丘星球本身是一个重要的主角。甚至是唯一的。当所有的角色死去又重来，只有他还在。他就是时间本身。

小说里头众英雄的故事。其实和沙丘演变的故事很像。沙丘是舞台，是谜题，但也成为答案。你想要种的延续吗？答案从一开始就在那里，在你们脚下。当先知努力想看见未来，宇航公会需要香料好预测安全的航道。但这些不变都会产生改变，最终总带来灭亡，「宇航的领航员获得有限的预知力，却做出毁灭性的决定：总是选择畅通无阻的安全航道，而这样的航道最终会把人带往停滞不前的未来。」

宇宙唯一恒常不变的真理不是借由救世主告知读者，反而是透过生态学家凯恩斯由这块大地领悟后所揭露：「只有意外和差错，才是宇宙中最永恒的定律。」

沙丘带来死亡。沙丘环境极度严苛。沙丘不停在改变。你看不见他的脸。但沙丘是一切。沙丘揭露最终真理，或者说，他指向生态学最重要的一环，意外和偏差带来什么？那就是多样性的诞生。

「提出问题的，是这颗星球。」

「这颗星球诉说着创造。风在夜里流动，这就是创造。」

去遭遇意外。去发现未知。那就是法兰克·赫伯特笔下《沙丘》系列作带给我们心智上最重要的启迪。他可以总结为辛波丝卡的一首诗句，多适合留在沙上：「而变化无常更为美丽。」

法兰克·赫伯特的沙丘是科幻界的钜作，庞大而繁复的设定建构出一个既古老又充满现代感的宇宙，但是在台湾的讨论比较少，许多人听到沙丘，可能是因为大卫·林区野心勃勃却无比失败的改编电影，而我自己则是从Hallmark频道翻拍的迷你影集中认识了这部神作，然后才回头了解原着，不过在大学时只是匆匆翻过，直等到这次重出才又再次细细阅读。

讨论宇宙帝国、星球联邦之类故事多如繁星，但沙丘却聪明地将故事放在一个看似孤立的星球厄拉科斯上，故事的一开始，读者透过男主角保罗的眼睛，看见这颗古老星球上的景物与特异文化，引领着年轻气盛的保罗一步步走入险境。而保罗之母杰西卡女士提供了另一种母性的视角，她与她身后的贝尼·杰瑟里特女修会，透过重重精算的基因培育计划，既传承着累代女性的记忆，又期望孕育出强大的未来。

然而，幼狮不能永远待在巢穴，保罗也必须成长，故事透过一次次的预言告诉读者，保罗所属的厄崔迪家族必将毁灭。于是，杰西卡与保罗母子逃入陌生的沙漠，打开了他们的旅程。

在这趟旅程中，从沙漠深处产出的香料，成为牵引着保罗命运的钥匙，甚至翻转了整个宇宙的统治。赫伯特的沙丘世界相当立体，色彩鲜明的沙尘与花园，香料诱人的辛香、蒸馏服中的酸臭，都随着文字隐隐浮动着。我自己在阅读的过程中不免猜想，引动作者奇想的香料会不会是一九六〇年代之后流行的迷幻药？在缥缈虚无的幸福感中，似乎能够引发一些灵感，但不能自制的人大多无法自拔而倾家荡产。故事的主线其实并不复杂，但作者不厌其烦地讨论意识、宗教、天命与政治，有时难免陷入一种嗑了药似的喃喃自语，同时，又揉合了许许多多的元素。等待着救世主降临的设定似乎取材自基督教，而宗教狂热与个人崇拜变成了帝国扩张，又似乎隐含着极权国家的影子，天命与母性的对话，对于熟悉东方哲学的读者而言，也像是某种道家经典的诠释。香料也象征

着沙丘星球的一体两面，荒芜、险恶却珍稀重要，在后面的故事中，作者也讨论了环境的问题，当沙丘不再荒芜，香料也将枯竭，那么，究竟应该如何抉择？

这些复杂的讨论虽然烧脑，但对于故事的构成仍有推进的意义，有趣的是故事在每一个章节前面都有一段引言，像是从后世的角度回溯整个故事，这后设的立场牵连著保罗身不由己的悲叹：「我是傀儡。当人被推上神坛，这个所谓的神，就控制不住局势了。」

身为读者，看著他一步步成长、壮盛，却又走入了他无法控制的命运中，苦苦挣扎而不能自拔的保罗，最终如风暴一般消失，流下恒久绵长的故事。读到这里，我想：「也只能是如此了。」但他的离去，才只是故事的开端，作者意欲讨论的一切，才正要展开。

庞大的沙丘世界，正等著你一探究竟。

古老的未来：历久弥新的《沙丘》传奇

谭光磊 版权经纪人

我们可能很难想像，像《沙丘》这样公认的经典名作，曾经差点无法出版，竟是因为「写太长」。

原来一九六〇年代的科幻小说平均五到七万字，雨果奖的「长篇」定义是四万字以上，法兰克·赫伯特的《沙丘》却洋洋洒洒写了二十一万字。此外，这本书有别于当时流行的科幻小说，不见机器人与太空船，而是钜细靡遗地建构出沙丘行星「厄拉科斯」的生态和文化，加上赫伯特是个无名新人，编辑更不敢冒险。

最奇怪的是，《沙丘》先前在《模拟》科幻杂志上连载八期，深受读者喜爱，也得到传奇主编约翰·坎伯（John W. Campbell）的认可，按理说是票房保证才对，怎料出版界偏偏不买单。历经二十几次退稿后，一家专做汽车维修手册的出版社（Chilton Books）愿意尝试，《沙丘》才终于在一九六五年出版单行本。

可是《沙丘》并没有一炮而红。事实上，刚开始的销售成绩平平，编辑还为此被炒鱿鱼，等到后来口碑传开，加上平装本推波助澜，才一步步走向畅销之路。之后的故事我们都知道了：《沙丘》成为史上第一部荣获星云奖和雨果奖双料殊荣的科幻小说，总销量突破两千万册，还衍生出五本续集和大量影视、游戏、漫画改编。赫伯特过世后，留下大量手稿和笔记，由他的长子布莱恩和作家朋友凯文·安德森接棒，又写了二十多本前传、外传和续集。

《沙丘》本质上是一个英雄旅程的故事：十五岁的贵族少年保罗·厄崔迪举家前往沙丘行星「厄拉科斯」，那是全宇宙唯一产出神秘香料「美蓝极」的地方，极具战略价值，然而气候极其恶劣，终年黄沙漫天，还有神出鬼没的弗瑞曼人和巨大的沙虫，因此开采香料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沙丘行星受帝国管辖，由皇帝轮流指派不同氏族担任统治者。过去八十年间，这里是哈克南氏族的领地，他们横征暴敛，用高压手段对付弗瑞曼人。如今皇帝突然下令，要哈克南家撤走，由他们的死

对头厄崔迪氏族接管。这摆明是一场鸿门宴，但厄崔迪公爵雷托不能也不愿拒绝所托，只能硬着头皮走马上任。公爵之子保罗一方面要适应空前的变局，还要面对自己神秘的梦境和预知能力。

我们可以从很多角度来谈《沙丘》的重要性，例如它是第一部规模宏大的「生态系」科幻小说（出版时间和瑞秋·卡森《寂静的春天》相当）；又如它不写太空冒险，而把心力花在人物和「创世」，厄拉科斯的栩栩如生、弗瑞曼人的信仰与文化、还有纵贯几万年的人类未来史，难怪科幻大师亚瑟·克拉克要说：「论及人物的深刻和世界建构的细腻，除了《指环王》，我想不出另一部能和《沙丘》比肩的作品」。有趣的是，《指环王》虽比《沙丘》早出版十年，但真正在美国走红，还是因为一九六五年的一桩盗版事件，所以这两部史诗级作品几乎是同时在美国现身。直到今日，还有很多人以「科幻版的《指环王》」来形容《沙丘》。

《沙丘》还有一个特点，就是「低科技」的世界观。小说的故事发生在几万年后的未来，人类历经与「思考机器」的生死存亡之战，决定记取惨烈教训，严禁高科技电脑和人工智能，一切「以人为本」，也因此有了书中三大特殊组织：能处理繁复运算的人类电脑「晶算师」

（mentat）；从香料获取预知能力，进而引导太空船穿越折叠宇宙，进行超空间旅行的「宇航公会」；还有全女性的神秘教团「贝尼·杰瑟里特女修会」，借由宗教和政治影响力，希冀透过基因配种，孕育出人类的救世主。

于是电脑和网络在故事中缺席，人们用刀剑和屏蔽场相搏，映衬着封建体制的帝国，关于贵族间的权谋斗争：正义的厄崔迪氏族遭到背叛，保罗母子在弗瑞曼人支持下展开王子复仇记，这岂不是未来版的《冰与火之歌》？小说中的沙漠行星、沙虫、心智能力、星际帝国，难道不是《星际大战》的重要元素？甚至有人开玩笑说，《骇客任务》的尼欧对抗母体，根本就是《沙丘》那场人与机器的「巴特勒圣战」！

我们这才惊觉：无数重要的科幻／奇幻作品，都有着《沙丘》的影子。

那么《沙丘》又源自哪里呢？答案是美国西岸。一九五七年，赫伯特走访俄勒冈国家公园，当地的沙丘地形受到太平洋强风吹拂，会大面

积位移，沙浪涛天吞噬房舍和农地。美国农业部为了防止这种灾害，计划种植草皮，以稳固沙丘地形。赫伯特对这个故事十分着迷，打算写一篇专文报导，后来虽胎死腹中，却在他心中埋下《沙丘》故事的种子。

之后七年间，赫伯特苦心孤诣建构他的「沙丘宇宙」，先写了一部五万字的小说《香料行星》，全部砍掉重练，然后才写出《沙丘》。除了对沙漠和阿拉伯文化的着迷，赫伯特也把自己对迷幻香菇和禅宗佛教的兴趣写了进去，成就一部有着古典英雄神话内核，却又充满「非西方」和「反殖民」元素，而且「低科技」的奇特作品，它很像一部奇幻史诗，只是有着扎实的科学基础支撑。

这种「复古的未来」，也是《沙丘》历久弥新的原因之一：半个世纪后的现在阅读，依然毫不过时。保罗的故事有着先知穆罕默德的影子，也像是科幻版「阿拉伯的劳伦斯」；既是伊斯兰文化的正面挪用，白种人的救世主情结，但这位「弥赛亚」却是人工配种而生，且时时刻刻想要反抗自己所预知的未来，如此复杂而冲突的设计，加上赫伯特刻意不回答所有问题，开放式的架构让每一次重读都有惊喜。

对台湾读者来说，《沙丘》的第一次接触可能是大卫林区一九八四年功败垂成的电影《沙丘魔堡》；我们要等到二〇〇七年——原着问世后四十二年——才首次读到中译本，比《指环王》迟了整整十年，而且当时出版社只引进前三部，留下未能窥见《沙丘》传奇全貌的遗憾。

不过，在那之前，《沙丘》早已借由电玩的形式，成为台湾一整个世代家喻户晓的名字：一九九二年的《沙丘魔堡二》开创「实时战略」（RTS）类型先河，制作团队后来推出《终极动员令》，甚至用新的游戏引擎重制《沙丘魔堡二〇〇〇》，皆红极一时；也催生了《魔兽争霸》和《星际争霸》等同类型经典。从这个角度来看，《沙丘》的境遇更像《猎魔士》：先因为游戏走红，再回头译介原着，影视改编是后来的锦上添花。

《沙丘》初次问世的时候，正值美国嬉皮运动风起云涌，环保意识抬头，读者从中看到迷幻药和自然反扑；到了七零年代，石油危机爆发，论者皆认为香料暗指石油，弗瑞曼人则象征中东对美帝的反抗；九一一过后之后，阿拉伯世界与西方国家的对立越趋激烈，中俄成为地缘政治的新玩家，《沙丘》里的权力斗争仿佛又有了新的隐喻。而在这个

疫情尚未结束，极端天气层出不穷，塔利班政权席卷阿富汗的时刻，我们初读或重读《沙丘》，想必会有全新的体悟吧。